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9-083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将该事项提交于2019年11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和《关于召开2019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万锋先生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副董事长钟小平先生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股份份额有所调整，与此相关的议案均需修订，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同意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审议原《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修订稿）》等议案，并同意提交于2019年11月2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1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中未取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将一并提交2019年11月22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9 年 11 月 21 日-2019 年 11 月 2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11 月 21 日 15:00 至 2019 年 11 月 22 日 15:00 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权登记日：11 月 18 日

7、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 2019 年 11 月 1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5 层夹层会议室三。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 1、《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各项子议案需逐项表决）
 -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3.03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 3.04 发行数量
 - 3.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3.06 限售期
 - 3.07 募集资金用途
 - 3.08 发行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3.09 决议有效期
-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5、《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9、《关于批准与万锋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后）》
-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万锋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对中小股东（公司董监高人员以外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29 日，2019 年 11 月 7 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均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均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第 3 项预案的各项子议案需逐项表决，上述议案均属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3、登记时间：2019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8:00）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邮寄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4 层，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8109，邮箱：zqswdb@txdkj.com（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宫臣、李岑

电话：0755-33687792 邮箱：zqswdb@txdkj.com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银星高科技工业园智界 2 号楼 14 层前台

2、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45”；投票简称为“TX 投票”。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3.01	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3.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03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3.04	发行数量			
3.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06	限售期			
3.07	募集资金用途			

3.08	发行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3.09	决议有效期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00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00	《关于批准与万锋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后)》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万锋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2) 对于以上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1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使用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1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系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19 年 11 月 22 日下午 14:30 召开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对这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 案 编 码	议 案 名 称	表 决 结 果			
		赞 成	反 对	弃 权	回 避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 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 00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3. 01	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上市地点				
3. 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3. 03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3. 04	发行数量				
3. 05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3. 06	限售期				

3.07	募集资金用途				
3.08	发行前后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3.09	决议有效期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5.00	《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00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00	《关于批准与万锋先生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后）》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万锋先生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证件号：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名称（姓名）：

证件号：

受委托人签字：

受委托日期： 年 月 日